新北市110學年度
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說明會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蘆洲國中、新北市集美國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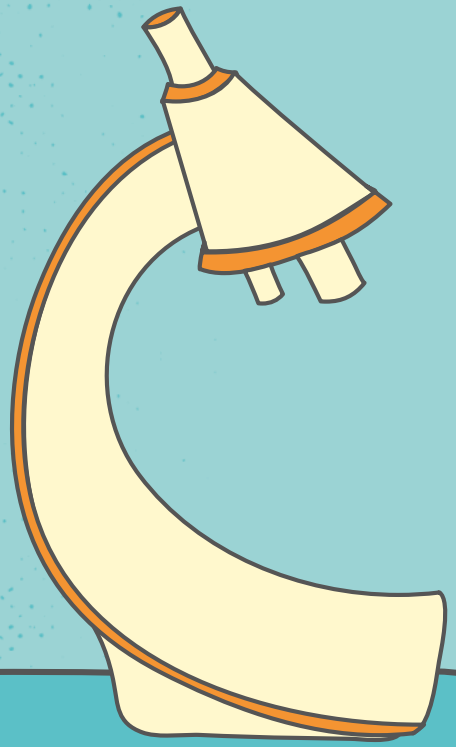

01

計畫修正重點

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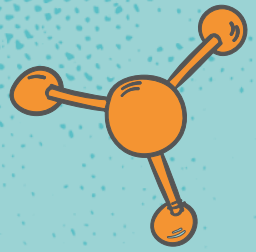

科目名稱補充內容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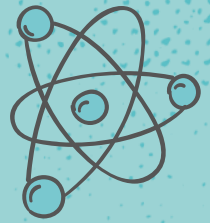

- 生活與應用科學科(一)
  (含機械/能源/光電/物理/資訊之工程與應用)

- 生活與應用科學科(二)
  (含化學工程/生物科技/食品科學/環境科學(工程)材料)

智慧財產權規定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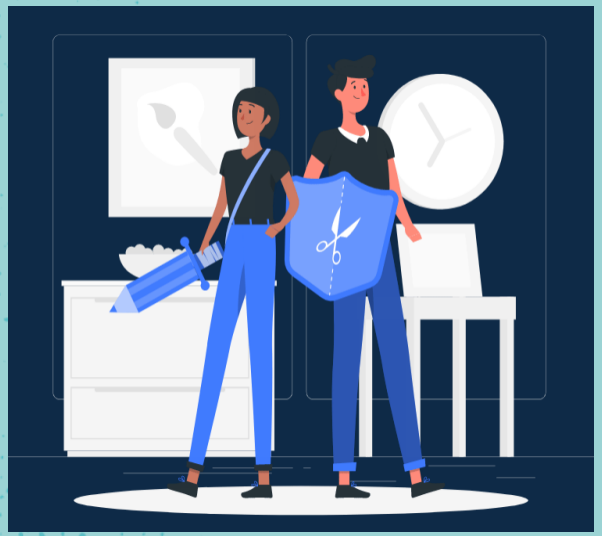

不同作者不得持同一件作品
（或相似度極高）之作品參展

作品說明書格式整併

作品名稱
摘要（300 字以內含標點符號）
壹、研究動機
貳、研究目的
參、研究設備及器材
肆、研究過程或方法
伍、研究結果
陸、討論
柒、結論
捌、參考文獻資料

109

作品名稱
摘要（300 字以內含標點符號）
壹、前言(含研究動機、目的、文獻回顧)
貳、研究設備及器材
參、研究過程或方法
肆、研究結果
伍、討論
陸、結論
柒、參考文獻資料

110

02

科展辦理方式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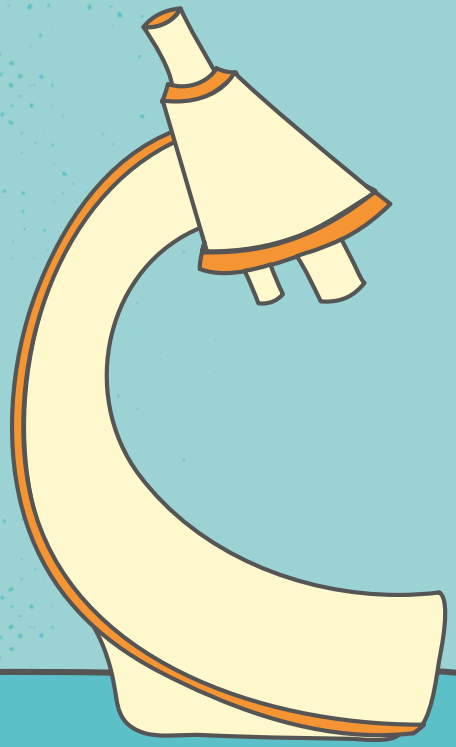

報名資料修正

1-1.「作品送件檢核表」修正為「作品送件檢核切結書」

本校_____茲同意並詳閱相關規定，並填寫相關報名資料完畢，包含計畫內容、上表臚列之必要資料及其他附件、規格審查及安全審查相關規定及補正程序、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參展安全規則及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等。

指導老師(簽名)：　　承辦人(核章)：

主任(核章)：　　校長(核章)：

報名資料修正

1-2.「作品送展表」新增「是否為經鑑定後的資優生」欄位

【附件一】：作品送展表

新北市 110 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作品送展表

作品名稱				組別		
				科別		
作品研究起迄時間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是否為延續性作品	□是 □否（※如是需填寫延續性研究作品說明表）		
作者姓名	1.	2.	3.	4.	5.	6.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就讀學校(全銜)及年級						
工作項目及具體貢獻	%	%	%	%	%	%
是否為經鑑定後的資優生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第一作者學校地址	郵遞區號：□□□		第一作者學校電話		校長姓名	
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師生姓名	(若無免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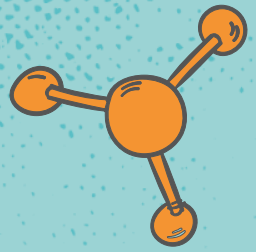

複審採分流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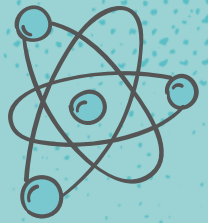

2. 複審之「布展」、「評審」皆採分流辦理

各組各科分流進行，請各校務必先行至服務中心報到並進行資料核對，依領隊手冊（另案公告）內的布展梯次表自行布置完成，作品不得郵寄。

(類似今年因應疫情分流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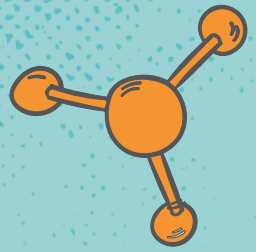

公開展覽改為線上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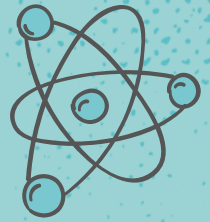

3. 公開展覽採**線上辦理**

請學校於111年4月18日(星期一)至111年4月20日(星期三)下午5時前將**參展海報最終版PDF檔**上傳至科展資源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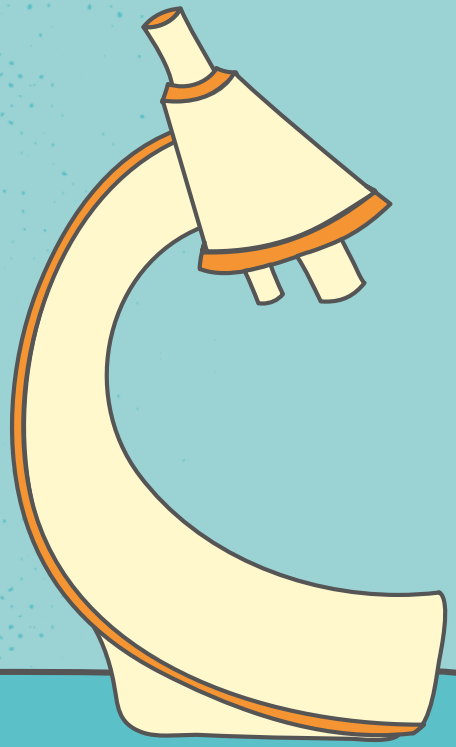

03

本學年度科展重要時程提醒

科展重要時程(複審前)

項目	時間	地點
科展資源網測試	1/10(一)下午2時-1/14(五)下午5時	科展資源網
線上報名	2/21(一)上午8時-3/7(一)下午5時	科展資源網
件數統計	3/8(二)-3/15(二)	校務行政系統
初審成績公布	4/1(五)下午8時前	科展資源網
領隊會議 (進入複審學校參加)	4/8(五)下午2時	蘆洲國中

科展重要時程(複審)

項目	時間	地點
複審送展布置	4/14(四)上午8時30分-4/15(五)中午12時	蘆洲國中 (分流辦理)
複審安全審查	4/15(五)下午1時30分-3時30分 §第1次公告未通過名單及修改： 4/15下午4時公告，須於5時前改進完畢 §第2次公告未通過名單及修改： 4/15下午6時公告，最遲須於4/16上午8時 ！未參加安全審查或未依時改正者取消資格！	蘆洲國中 科展資源網

科展重要時程(複審後續)

項目	時間	地點
複審	4/16(六)上午9時-4/17(日)完成評審	蘆洲國中
複審成績公布	4/17(日)評審完畢後張貼於會場 4/18(一)下午8時前公告正式成績	蘆洲國中 科展資源網
作品取回	4/18(一)上午9時-12時	蘆洲國中
頒獎典禮 暨國展說明會	5/25(三)下午2時	集美國小
國展培訓	5-7月	沙崙國小
全國科展	7/25(一)-7/29(五)	團進團出
成果專輯	9/1(四)	集美國小

04

本學年度科展辦理模式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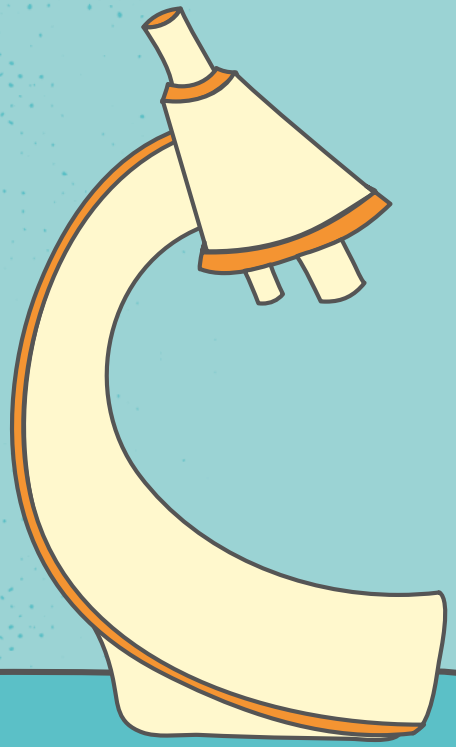

展覽科別

國小組	國中組	高級中等學校組
(一)數學科 (二)物理科 (三)化學科 (四)生物科 (五)地球科學科 (六)生活與應用科學科(一)(含機械/能源/光電/物理/資訊之工程與應用) (七)生活與應用科學科(二)(含化學工程/生物科技/食品科學/環境科學(工程)材料)	(一)數學科 (二)物理科 (三)化學科 (四)生物科 (五)地球科學科 (六)生活與應用科學科(一)(含機械/能源/光電/物理/資訊之工程與應用) (七)生活與應用科學科(二)(含化學工程/生物科技/食品科學/環境科學(工程)材料)	(一)數學科 (二)物理與天文學科 (三)化學科 (四)地球與行星科學科 (五)動物與醫學學科(含微生物、生物化學、分子生物) (六)植物學科(含微生物、生物化學、分子生物) (七)農業與食品學科 (八)工程學科(一)(含電子、電機、機械) (九)工程學科(二)(含材料、能源、化工、土木) (十)電腦與資訊學科 (十一)環境學科(含衛工、環工、環境管理) (十二)行為與社會科學科

展覽組別

國小組	國中組	高級中等學校組
一、新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四、五、六年級且未滿15歲之學生。 二、相當年級之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或相當年級之本市立案外國僑民學校學生	一、新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且未滿18歲之學生。 二、相當年級之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或相當年級之本市立案外國僑民學校學生參加。	一、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且未滿20歲學生。 二、相當年級之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或相當年級之本市立案外國僑民學校學生參加。

報名件數

國小組、國中組	高級中等學校組
一.全校12班以下，每校至多6件。	一.全校29班以下，每校至多6件。
二.全校13～36班，每校至多8件。	二.全校30～49班，每校至多10件。
三.全校37～66班，每校至多10件。	三.全校50～59班，每校至多12件。
四.全校67班以上，每校至多12件。	四.全校60班以上，每校至多14件。

報名件數-資優班加件

國小組	國中組	高級中等學校組
國小組設有一般智能資優資源班學校，至多得增加作品1件。	設有學術性向(數理)資優資源班學校，至多得增加作品1件。	設有數理資優班、科技部高瞻計畫學校或本局審核通過110學年度相關科別之特色班、實驗班，至多得增加作品1件(各資優班別不累加計算)。

報名件數-其他加件

一、前一年度獲得本市科展特優學校，每獲得1件特優，得增加作品1件。
二、前一年度校內同一學制獲得3件(含)以上入選複審之學校，至多得增加作品1件，校內不同學制得分別計算。
三、完全中學與國中小，依教育階段別，分別報名與計算收件上限。
四、高級中等以下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研究作品，不列入各校報名件數。

實施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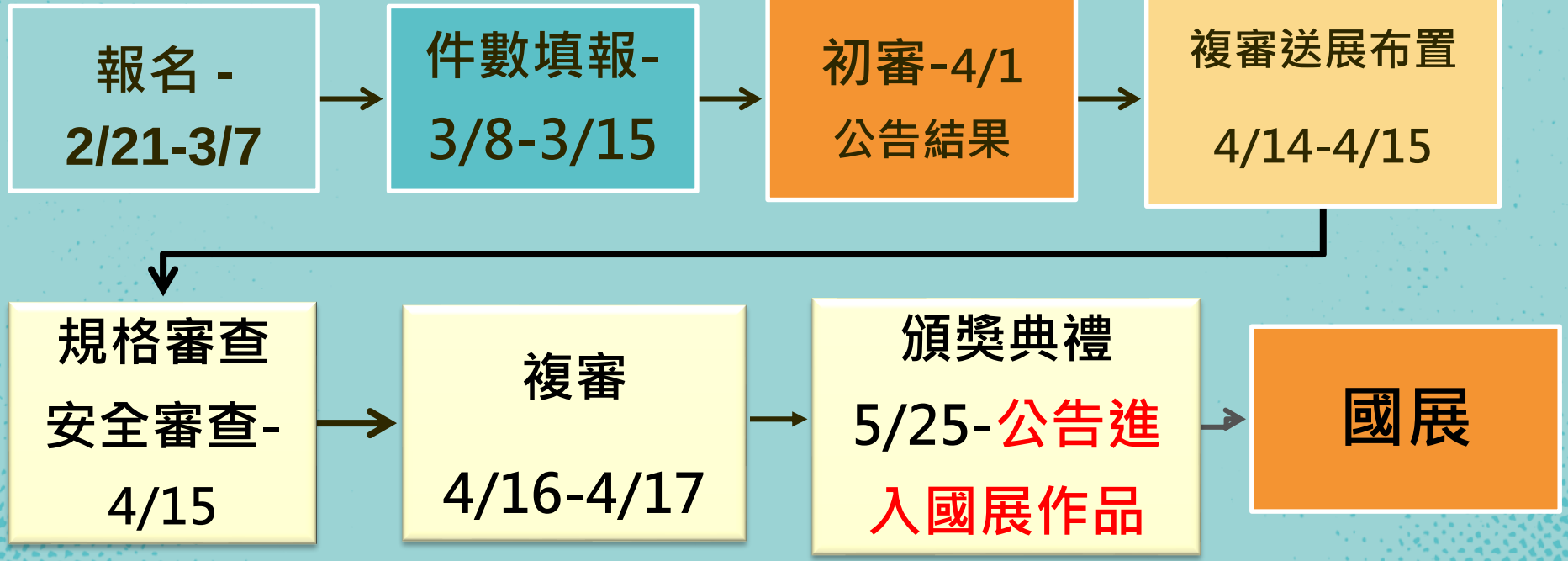
報名 -
2/21-3/7
件數填報-
3/8-3/15
初審-4/1
公告結果
複審送展布置
4/14-4/15
規格審查
安全審查-
4/15
複審
4/16-4/17
頒獎典禮
5/25-公告進
入國展作品
國展

報名步驟

線上報名

步驟 1 上傳作品送展清冊



步驟 2 檢視並下載作品送展表

步驟 3 上傳必要報名資料及其他附件

報名對象

人數限制

高國中組3名、國小組6名、指導教師2名。

參賽學生

不可跨組、同學程可跨校，**不得跨縣市參展**，團體成績以第一作者所屬學校為原則，**每位學生限報1件**。

指導老師

指導教師至少1人須與第一作者同校

跨縣市或跨校指導須取得原服務學校許可

〇 現職之合格教師、合格任用兼任代課代理教師、實習教師、實驗教育教學者

X 已退休教師、大專院校教師(要列諮詢人員)

報名資料

- 報名時間：111年2月21日(一)上午8時起至111年3月7日(一)下午5時截止，**逾時系統關閉，不再受理收件**。

請務必使用110學年度計畫附件報名！！！

必要報名資料：

1.作品送展表(網站清冊)
2.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3.作品說明書(如計畫附件)
4.作品送件檢核切結書

請搭配檢核切結書檢視

其他附件(無則免上傳)：

1. 延續性研究作品說明表及相關附件
2. 安全規則相關切結書
3. 跨校指導原服務學校同意書

其他報名附件說明

一、延續性研究作品說明表及相關附件：

(一)作品曾參加國內外科學性競賽者，再次以同一主題或相近內容參展者，需新增研究成果。

(二)延續性作品需一併繳交前一次參展(競

二、安全規則相關切結書：涉及中華民國
覽會參展安全規則第陸點限制研究事項時

三、跨校指導原服務學校同意書

請皆上傳pdf！

報名資料注意事項

一、作品說明書：

(一)不得超過30頁(含封面及參考資料)。

(二)不得出現校名(徽)、作者、指導教師姓名、臉部照片等。

(三)電子檔檔名請設為作品名稱

(四)文字及符號請皆使用全形文字。

(五)上傳報名資料時，需輸入作品摘要才算完成報名。

二、請先上傳作品清冊，出現作品項目後再上傳作品相關資料。

初審

一、初審(線上資料審查)：

111/3/15(二)-111/3/28(一)。



二、初審成績公告：

111/4/1下午8時前公告於科展資源網。

三、領隊會議：

入選複審之作品，請參加111年4月8日(星期五)下午2時於蘆洲國中所舉辦的領隊會議。

複審-布展

一、作品說明板由教育局統一提供(自行組合)，各校需自行印製貼在說明板之作品海報。

二、領隊會議時公告布展梯次表，請各校依時間攜帶作品展板及相關物品依限布展。

三、展出實物請務必於送展布置期間放置架設完成，複審評審期間不得再攜帶任何物品入場。

四、研究日誌或實驗紀錄本(須記錄於騎馬釘或線膠裝訂成冊筆記本)應攜往會場供審查。

複審-布展







Befo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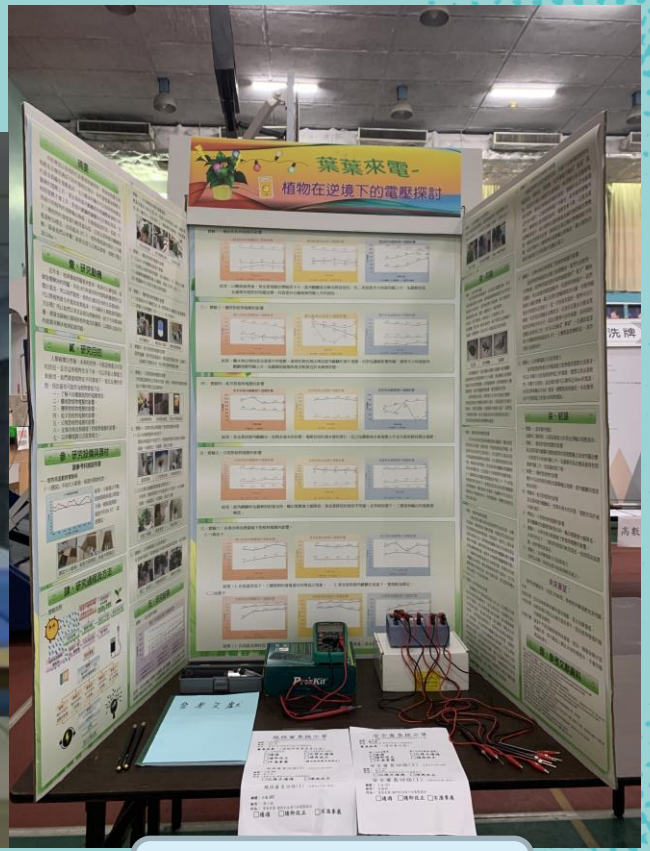

After

複審-規格審查

一、說明板內容不得出現校名(徽)、學生姓名、指導教師姓名之圖片或文字，違者不得參展。
二、若涉及安全規則第五點禁止展出事項規定時，請以繪圖、圖表、照片或幻燈片等方式展出，違者不得參展。
三、參展實物深60公分、寬70公分、高50公分，以不影響海報展示，且重量不得超過20公斤為原則
四、通過規格審查之作品，始能進行安全審查

複審-規格審查

五、實驗日誌須以騎馬釘或線膠裝訂成冊為限，並須有具體內容，不得以空白紙張充當實驗日誌。
六、電子3C產品、實驗日誌等參展相關物品規格審查後原則上不得攜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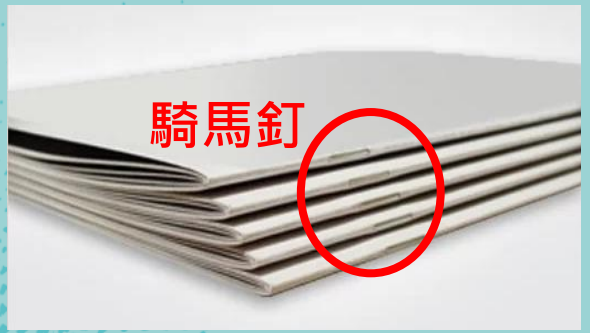



複審-安全審查

時間：111/4/15(五)

注意：未參加安全審查或未依時改正完成者取消參展資格！！！

規格審查 → 第1次安全審查 → 公告第1次結果暨改正 → 第2次安全審查 → 公告第2次結果暨改正 → 複審



複審-安全審查

一、審查方式：由安全審查委員依據「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參展安全規則」辦理，修正時需有工作人員陪同。

二、審查結果及修正時間公告：

重要

	第1次公告	第2次公告
公告時間	111/4/15(五)下午4時 公告在科展資源網	111/4/15(五)下午6時 公告在科展資源網
最遲 修正時間	111/4/15(五)下午5時	111/4/16(六)上午8時

複審-安全審查案例



雷射筆須符合國際雷射規範 IEC 60825第二等級1mW以下(含)規範(要張貼貼紙)

若無標示不得攜進場內！

★建議使用一般指揮筆進行簡報，不要使用雷射筆，避免爭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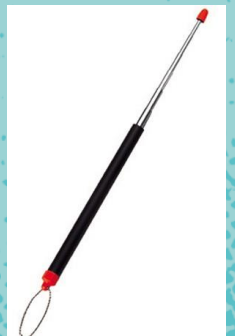

複審-安全審查案例



不得展示所有化學品(包含水)

複審-安全審查案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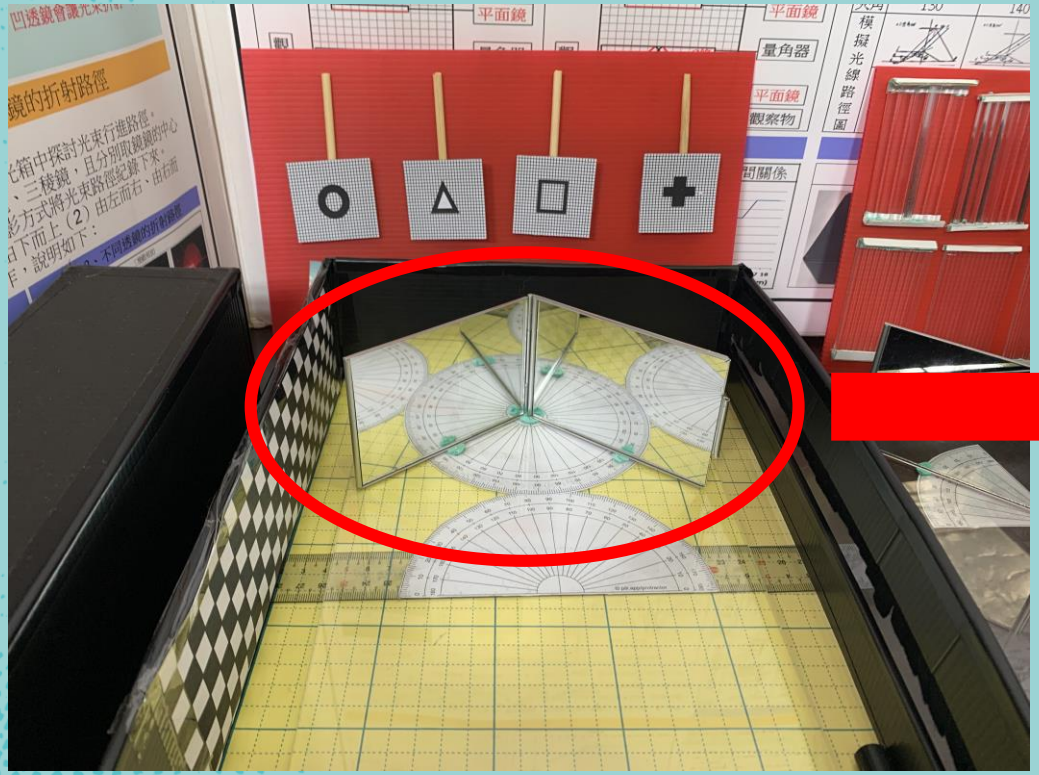

不得有玻璃或玻璃物質

(必要之商業產品零件例外，ex：筆電螢幕)

複審-評審

一、時間：111/4/16(六)-111/4/17(日)完成評審止

二、依領隊手冊內的複審梯次表分流進入，所有作者均需於各梯次規定時間前入場接受複審，不得由他人代理，中場亦不得換人，逾時未到者不得入場。

三、學生不得穿著可辨識校名或身分之衣著。

四、貴重物品請自行保管，主辦及承辦單位不負保管責任，使用筆電者請自備延長線及電源線。

複審-其他規定

一、複審作品資訊原則上須與初審一致，作品名稱異動、作品件數減少、名單減少(含指導教師或參賽學生)者，由參賽學校於複審前1週(4/7前)，敘明原因函報本局審核同意後始得變更；非前述3種情形，不得申請辦理變更。

二、作者「臨時」因故未至複審現場報到，指導教師或帶隊教師須現場填寫切結書(包含請假或除名)，且學校須於111年4月18日(星期一) 前檢附相關證明函報本局審核同意後，始得採計複審成績，否則整件作品成績皆不採計。

複審-成績公告

一、複審結果：複審當天(4/17)於會場張貼結果，正式成績於4/18(一)下午8時前公告於科展資源網。

二、當天公告各獎項結果及薦送國展培訓作品，並於頒獎典禮(5/25)當天公告確定進入國展作品。



成績疑義處理

一、初審結果疑義：初審成績公告後14日內函文本局，本局將召集相關評審委員進行書面審查。

二、複審結果疑義：

(一)複審成績公告後14日內向本局提出。

(二)成立疑義處理小組：評審長、承辦學校代表、評審委員及教育局代表組成。

(三)召開疑義處理會議，審理各校提出之疑義。

※注意：初審及複審疑義須由各校帶隊老師或指導老師提出，其餘人員所提出之疑義，大會不予受理。

科展等第及獎勵

獎項		件數	等值商品禮券	指導老師敘獎
大會獎	特優	至多62件	6000	嘉獎2次
	優等	至多62件	3000	嘉獎1次
	甲等	至多80件		嘉獎1次
	佳作	至多40件		嘉獎1次
特別獎	團隊合作獎	由評審視本學年度作品，酌取若干件與大會獎並計頒發		
	(鄉土)教材獎			
	探究精神獎			

同時指導2件以上作品
國展與市科展同時得獎

擇優敘獎

科展其他獎項

獎項		件數	等值商品禮券	獎狀/獎座
學校團體獎	推動科學教育有功獎	依送件數分2組並依積分高低順序，取國小組各7名，國中組各5名，高中組各3名。		獎座
	科學展覽傑出表現獎	學校參賽作品2件(含)以上入選參加全國科展。		獎座
資深優良指導教師獎	指導學生參加全市科展獲獎累積滿5年			獎狀
	指導學生參加全市科展獲獎累積滿10年		3000	獎狀
	指導學生參加全市科展獲獎累積滿15年		5000	獎狀
	指導學生參加全市科展獲獎累積滿20年		5000	獎狀

頒獎典禮

一、時間：111/5/25(三)下午。

二、地點：新北市三重區集美國民小學。

三、活動內容：

(一)表揚得獎作品：包含大會獎、特別獎、學校團體獎、資深優良指導教師獎等。

(二)公布進入62屆特優國展作品。



全國科展



一、時間：111/7/25-111/7/29。

二、地點：新北市。

三、注意事項：

(一)特優國展作品代表本市參賽，每件補助6000元，公立學校由蘆洲國中代為轉撥經費，私立學校由教育局直接撥款。

(二)採團進團出，需有指導老師隨行。

全國科展-注意事項

(三)國展送件作品名稱、指導教師及參賽學生名單須與市賽參展作品一致。名稱異動、參展件數減少、名單減少(含指導教師或參賽學生)者，學校於國展報名截止前1週敘明原因函報本局審核同意後，始得辦理變更；非前述3種情形，不得申請辦理變更。

(四) 全體作者皆須出席國展，無故不到之作者予以除名。

最後提醒：會造成失格原因

一、安全審查未通過，且未於規定時間內修正者。

二、複審有1名以上作者無故未到，且未於時間內檢附相關證明函報本局審核同意者。

三、涉及安全規則第五點禁止展出事項規定者。

四、參展相關作品出現校名(徽)、學生姓名、指導教師姓名之圖片或文字者。


謝謝大家
參展加油！


Q&A時間